

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发放公示

经 高新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2024 年 10 月 12 日认定，现将拟发放的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10 天（2024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2 日）。如对公示事项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提出意见。

监督电话：0632-8691168 12317

通讯地址或电子邮箱：gxqfpbgs@163.com

附件：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发放贴息公示名单



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发放公示名单

行政村	借款人姓名	借款人身份证号码	贷款用途	贷款额度（万元）	贷款期限（个月）	贷款利率（年利率%）	应贴息金额（元）
张范街道	赵乐海		种植猕猴桃	5	12		1724.99

注：本公示应于贷前资格认定后，贷款发放前，在县、乡、村三级同时完成。